**上海师范大学“学思湖海外名师讲坛”申报表**

**注意事项：**

1. 申报“学思湖海外名师讲坛”的讲座人必须是具有重要国际影响的名师、专家以及科研人员，应对提升学校的教学与科研水平，扩大学校的海外影响力起重大作用的。
2. 必须提前一个学期申报学思湖海外名师讲坛计划。
3. 学校为讲座嘉宾定制印章一枚。
4. 学校提供为期3天的住宿、餐饮费报销。报销相关费用须具备以下条件：
5. 学院相关领导出席并主持授牌仪式；
6. 讲座现场使用由国际交流处统一提供的PPT模板和 “学思湖海外名师讲坛”标识；
7. 学院在讲座结束的三日内提交新闻稿件及活动照片
8. 本申请表电子版发送至gdq@shnu.edu.cn，纸质版由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送至国际交流处210室。
9. 联系方式：甘大全 6432-2559 张海燕 6432-4286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邀请对象 |  | 中文姓名 |  | 性别 |  |
| 国籍 |  | 出生日期 |  | 护照号码 |  |
| （原）工作单位 |  | 职称/职务 |  |
| 入境日期 |  | 逗留起止日期 |  |
| **专业背景：（包括详细中文学术简历，可附件）** |
| **讲座题目（中文）** |  |
| **讲座内容概述：** |
| 讲座时间 |  | 讲座地点 |  |
| 中方负责人 |  | 单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**邀请单位意见：**年 月 日 |
| **国际交流处初审意见：**年 月 日 |
| **校评审小组意见：**年 月 日 |